

股票简称：华帝股份

股票代码：002035

公告编号：2007-004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1 月 21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定于 2008 年 1 月 26 日上午 9:30 在公司四楼小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人关锡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举手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200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刊登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出版的《证券时报》及《中国证券报》报刊上的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中监事会工作报告章节。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200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法人治理、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风险，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200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结果确认 2007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311,057,167.2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17,838.34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 1,746,593.48 元，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13,071,244.86 元，加上上年度未分配 37,081,054.62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 50,152,299.48 元。同意以公司 2007 年度末总股本 171,771,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股份派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588,580 元，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41,563,719.48 元，滚存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股改作出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监事签署的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08 年 1 月 29 日